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

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
145號

承辦人：陳宥里

電話：04-22840619

傳真：04-22870485

電子信箱：sandy44@nchu.edu.tw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興人字第10606007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本校106學年度勞工申訴評議委員會選舉委員選舉，謹訂於本（106）年7月26日（星期三）上午8時至7月28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，採線上選舉方式辦理，請轉知所屬契約進用職員及技工工友同仁踴躍參與投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「勞工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辦法」第3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依前開規定，本校勞工申訴委員會選舉委員應選出4人，由本校契約進用職員及技工工友各互推舉2人擔任評議委員，連選得連任，任期1年。
- 三、另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16條規定，學校申訴評議委員會之組成，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；又基於考核與申訴分立原則，票選結果如同時為本學年度考核委員者，不得為申訴委員；又為考量單位之衡平，選舉委員各一級單位以1人擔任為原則，併此敘明。
- 四、請本校契約進用職員及技工工友屆時至人事室網站/最新消息點選「勞工申訴評議委員會選舉系統」，輸入員工

裝

訂

線

代號及身份證字號後4碼即可進行投票，1人1票。

五、本校106學年度勞工申訴評議委員會選舉委員候選名冊將於本（106）年7月21日（星期五）至7月25日（星期二）公告於人事室網頁/最新消息，如有誤植或漏列，請於106年7月25日(星期二)下午3時前通知人事室更正。

正本：本校一、二級單位
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四組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